

## 中煤河南新能开发有限公司专利委托代理技术规范书

### 1、服务要求及范围

中煤河南新能开发有限公司专利代理业务及相关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1 专利申请服务。专利申请文件的撰写及提交；及时答复相关补正或审查意见，必要时出面会晤或出庭辩论；

1.2 专利管理服务。专利代理机构需配备专职联系人；按时收转并妥善管理所有相关文件；监控并代缴申请费、授权登记等相关费用。

1.3 专利咨询服务。专利申请的一般性问题咨询；专利申报的指导服务，协助企业进行专利布局与指导服务。

1.4 专利检索分析服务，包括简单互联网检索和专项检索分析。

### 2、报价要求：

2.1 公司拟申请 3 项实用新型专利、1 项发明专利，投标人在充分考虑直接成本、间接成本、利润、税金的前提下，进行总价报价，并对单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所需代理费、申请费、年费等各项费用进行明细报价，本公司不符合费减条件。

2.2 发明专利申报如若未受理成功，乙方需进行二次申报，二次申报过程中的发生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2.3 合同实施过程中中标单价不作调整，凡漏项或少计均视为优惠，招标人不另行增加费用。

### 3、结算与付款

获得专利《受理通知书》后，支付对应专利除年费以外的其他费用，获得专利《授权通知书》后，支付对应专利年费。

### 4、资质要求：

4.1 投标人应具有合法的经营资格、独立的法人资格；

4.2 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4.3 投标方需提供近三年专利代理业绩案例证明；

4.4 投标人应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批准成立的专利代理机构；

4.5 具备处理能源领域相关专利代理事务能力的团队，指定具有执业资格的代理人为我公司服务。

中煤河南新能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6日